

中共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

辽工工大委组发〔2023〕14号



关于开展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 观摩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现将《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室关于开展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的通知》（组厅字〔2023〕12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1.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要高度重视，将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作为开展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和党员教育的重要载体，认真组织实施，做好相关作品的遴选、审核、报送等工作。

2.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推荐报送作品数量不超过1部，学校党委择优遴选后报送省委教育工委。

3. 请于7月15日前将作品、报名表和汇总表报送至党委组织部主楼506。其中《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报名表》（附件2）需提供2份加盖公章的纸质版材料。逾期报送、未按时报齐材料的，不予受理。

4. 要以此次活动为契机，结合党员培训、“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好用好获奖作品，丰富党员教育载体，提高工作质效，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

联系人：陈玥涵，电话：18740188577（68022）

- 附件：1. 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作品
报送具体要求
2. 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报名表
3. 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报名
汇总表

中共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23年6月29日

公 开

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文件

组厅字〔2023〕12号

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 关于开展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 观摩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组织部,各副省级城市党委组织部,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各人民团体组织人事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组织部,各中管金融企业党委,部分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党组(党委),部分高等学校党委,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主题教育有关部署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2019—2023年全国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要求,征集评选、交流展示近两年来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创作优秀成果,向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提供更多生动鲜活的学习内容,经中央组织部领导同意,举办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推荐

1. 作品内容。推荐作品应紧紧围绕政治理论教育、政治教育和政治训练、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党的宗旨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形势政策教育、知识技能教育等党员教育7个方面基本任务,重点聚焦以下选题: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党中央决策部署;反映各级党组织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经验做法和进展成效,加强政治忠诚教育、党性教育、理想信念教育;热情讴歌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展现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在推动高质量发展、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等重大任务中,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先进事迹。

2. 作品类别。分为8类:典型事迹片、纪录片、培训片、文艺片、微视频、新媒体音视频课件、“党课开讲啦”视频、远程教育课件。其中,典型事迹片指反映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典型事迹的电视片;纪录片包括理论文献纪录片、工

作案例纪实片等;培训片包括党建业务培训片、实用技能技术培训片等;文艺片包括电影、电视剧、微电影等党员教育影视作品;微视频指每集时长一般不超过5分钟的微专题、微纪实、微动漫、微党课等;新媒体音视频课件指依托新媒体平台推出的音频、视频、图文课件(如H5)等;"党课开讲啦"视频指"党课开讲啦"活动中录制的党课视频;远程教育课件指远程教育中央专题教材制播部门制作的课件。

3. 推荐范围。2021年9月至2023年8月期间制作的原创性作品,多集、系列作品报送全集。一般性的工作总结片、汇报片、宣传片等不纳入报送范围。

二、组织报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各副省级城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组织部负责本地区作品的遴选报送工作,报送作品不超过12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局负责全军作品的遴选报送工作,不超过15部;其他部门和单位组织人事部门负责本部门本单位作品的遴选报送工作,不超过5部(远程教育中央专题教材制播部门可额外报送5部远程教育课件)。

请于2023年8月31日前(以邮寄时间为准)将作品、报名表、汇总表(见附件)邮寄至中央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

三、观摩评选和交流展播

1. 在推荐单位遴选推荐基础上,采取初审筛选、专家观摩评审、有关部门审核把关相结合的方式确定获奖作品,并为获奖作品、优秀组织单位颁发奖牌和证书。

2. 获奖作品名单、优秀组织单位名单将在“共产党员”教育平台、《全国基层组织建设工作情况通报》公布,同时在人民网、新华网、《中国组织人事报》、《党建研究》等发布。

3. 获奖作品将在共产党员网、共产党员电视栏目、共产党员微信、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用频道、各地党员教育电视栏目(频道)和新媒体平台展播,供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使用。

4. 择优推荐部分获奖作品在中央主要新闻媒体和重点新闻网站展播。

四、工作要求

1. 各推荐单位要围绕活动主题和有关要求,认真做好作品遴选、审核、报送工作。严把政治关、质量关,力争把更多导向鲜明、清新质朴、制作精良、党员群众喜闻乐见的好作品选出来。

2. 力戒形式主义,减轻基层负担,尽量从现有作品中遴选报送,不专门组织摄制新作品。

3. 要以本届活动为契机,积极学习借鉴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的好做法好经验,组织党员学好用好获奖作品,不断加强党员教育电视片工作队伍建设,提高党员教育电视片创作质量和水平。

报送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0 号

邮政编码:100815

联系人:周靖淋

联系电话:010-58587109、58587458

- 附件:1.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作品报送具体要求
- 2.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报名表
- 3.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报名汇总表

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

2023年6月2日

附件 1

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 作品报送具体要求

1.使用移动硬盘、闪存盘报送作品。盘内建 3 个文件夹：作品、解说词、报名表。将作品视频文件、解说词 docx 或 wps 文件、报名表 docx 或 wps 文件及汇总表 xlsx 或 et 文件存入相应文件夹。

2.视频文件格式为 mp4，分辨率为 1080P 或 4K，1080P 文件码率为 10—50Mbps，4K 文件码率为 30—100Mbps。音频文件报送 wav 和 mp3 两种格式，位深度 16bit，采样率 44.1kHz，mp3 文件码率不低于 192kbps。音视频文件命名形式均为“推荐单位-序号-片名-作品类别”。

附件 2

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报名表

推荐单位:

片 名					
制作单位					
作品类别		集 数	集	每集时长	分钟
主创人员	监制（策划）	编导（导演）	撰 稿	摄 影	剪辑（制作）
内容简介					
著作权 声 明	<p>我单位享有《_____》（作品名）著作权，如涉及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等事宜由我单位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授权中央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用于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著作权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推荐单位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注：1. 本表纸质版报送 1 式 2 份；

2. 新媒体音视频课件在内容简介栏附加链接地址或二维码。

附件 3

第十七届全国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报名汇总表

推荐单位:

序号	片名	作品类别	集数	每集时长	制作单位	监制 (策划)	编导 (导演)	撰稿	摄影	剪辑 (制作)	内容简介	推荐单位 联系人	固定电话	手机

注：本表只报送 xlsx 或 et 格式电子版。